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盛科通信

股票代码：6887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2幢7层718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

签署日期：2025年9月2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申报文件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8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0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产业基金	指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盛科通信、上市公司、公司	指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中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持股比例触及5%刻度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2幢7层718室
法定代表人	张新
注册资本	9,87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40918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项目投资及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4-09-26 至 2029-09-25
主要股东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36.47%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22.29% 中国烟草总公司 11.14%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3%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5.06%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5.06% 其他股东 4.79%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2幢7层718室

2、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张新	男	董事长、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唐雪峰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严剑秋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杨高峰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程驰光	男	董事	中国	武汉	否
李国华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秦斌	男	监事会主席	中国	北京	否
卢伟	男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徐阳华	男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高洪旺	男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宋颖	女	职工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徐倩	女	职工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张春生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黄登山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韦俊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牡丹	女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张建华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除盛科通信外，产业基金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1	国微控股	9.23%
2	赛微电子	7.02%
3	安路科技	5.76%
4	中微公司	12.94%
5	通富微电	6.67%
6	华大九天	8.75%
7	芯原股份	6.61%
8	德邦科技	15.00%
9	燕东微	6.35%
10	中电港	7.37%
11	泰凌微	6.93%
12	沪硅产业	20.64%
13	拓荆科技	19.67%
14	中巨芯	26.40%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而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盛科通信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暨信息披露义务人首次减持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80,357,1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6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盛科通信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盛科通信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202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产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0,307,874 股。本次减持完成后，产业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70,049,2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19.60%减少至 17.09%。

2、2025 年 7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盛科通信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2025 年 8 月 25 日至 2025 年 9 月 24 日，产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549,069 股。本次减持后，产业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61,50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17.09%减少至 15.0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2025/1/14~ 2025/4/11	60.00~86.59	10,307,874	2.51
	集中竞价	2025/8/25~ 2025/9/24	102.26~144.74	8,549,069	2.09
合计				18,856,943	4.60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80,357,143	19.60	61,500,200	15.00
合计	80,357,143	19.60	61,500,200	15.0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盛科通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除上述所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盛科通信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张新

签署日期：2025年9月24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案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4.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
股票简称	盛科通信	股票代码	6887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2幢7层718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80,357,143</u> 股 持股比例： <u>19.6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18,856,943</u> 股 变动比例： <u>4.60%</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61,500,200</u>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u>15.0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5/1/14-2025/4/11</u> 方式： <u>集中竞价、大宗交易</u> 时间： <u>2025/8/25-2025/9/24</u> 方式： <u>集中竞价</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张新

签署日期：2025年9月24日